

证券代码：873955

证券简称：奥星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9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子彦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临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子公司拟向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罗庄支行申请贷款2,0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万元整），贷款期限为二年，具体内容以最终

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子彦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以子公司山东豪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鲁（2023）临沂市不动产权第 0034557 号土地、鲁（2025）临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3643 号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关联董事陈子彦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潍坊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申请贷款 1,0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整），贷款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子彦及其配偶杨秀娟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公司以山东豪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鲁（2024）临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2551 号土地作为抵押。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关联董事陈子彦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正常所需，公司拟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

司签署《融资回租合同》，融资金额人民币不超过 300.00 万元，融资租赁期限约为 24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子彦、公司总经理徐会星、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子庆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担保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关联董事陈子彦、徐会星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为陈子庆向罗庄农村商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子庆向山东临沂罗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屯支行申请贷款 2,0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借款全部用于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贷款期限为二年，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以山东豪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鲁（2022）临沂市不动产权第 0269890 号土地、鲁（2025）临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4853 号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子彦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9 日